

查出阳性怎么办？这份居家治疗指南请收好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公布《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



在位于上海闵行的一个居民小区内,医务人员在为居民进行核酸采样(资料图)。新华社发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为有效做好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相关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8日公布《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治疗指南》。该指南适用于未合并严重基础疾病的无症状或症状轻微的感染者;基础疾病处于稳定期,无严重心肝肺肾脏等重要脏器功能不全等需要住院治疗情况的感染者。

指南明确,在条件允许情况下,居家治疗人员尽可能在家庭相对独立的房间居住,使用单独卫生间。家庭应当配备体温计(感染者专用)、纸巾、口罩、一次性手套、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和消毒产品及带盖的垃圾桶。

指南要求,发挥各地疫情防控社区(基层)工作机制的组织、动员、引导、服务、保障、管理重要作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开咨询电话,告知居家治疗注意事项,并将居家治疗人员纳入网格化管理。对于空巢独居老年人、有基础疾病患者、孕产妇、血液透析患者等居家治疗特殊人员建立台账,做好必要的

医疗服务保障。

与此同时,社区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到居家治疗人员提出的协助安排外出就医需求后,要及时了解其主要病情,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指导急危重症患者做好应急处置,并协助尽快闭环转运至相关医院救治。要以县(市、区)为单位,建立上级医院与城乡社区的快速转运通道。

针对居家治疗人员自我管理要求,指南指出,居家治疗人员应当每天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和自我健康监测,如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可进行对症处置或口服药治疗。如出现呼吸困难或气促;经药物治疗后体温仍持续高于38.5℃,超过3天;原有基础疾病明显加重且不能控制等情况,可通过自驾车、120救护车等方式,转至相关医院进行治疗。

指南明确,如居家治疗人员症状明显好转或无明显症状,自测抗原阴性并且连续两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Ct值≥35(两次检测间隔大于24小时),可结束居家治疗,恢复正常生活和外出。

《“十四五”城镇化与城市发展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发布 7项重点任务增加城市发展含“科”量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记者从科技部获悉,为明确“十四五”时期城镇化与城市发展领域科技创新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科技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日前印发《“十四五”城镇化与城市发展科技创新专项规划》。

规划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在城镇区域规划、绿色建筑、城市基础设施和生命线工程、城市功能提升、生态居住环境改善、城市信息化管理、城市文化遗产保护与价值挖掘等方面的科技创新取得了长足进展。但与世界领先水平相比,我国城镇化领域大部分技术仍处在跟跑或并跑阶段,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材料、装备及工程专业软件等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仍然不足。

同时,城市信息化水平尚不能满足现代化治理的需求,实现城乡建设领域碳减排目标还需要更多绿色低碳技术支撑。

规划明确了发展目标,到2025年,城镇化与城市发展领域科技创新体系更趋完善,基础理论水平与创新能力显著提高,为新型城镇化提供更高质量的技术解决方案,有力支撑城镇低碳可持续发展,推动城市建设与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发展壮大,科技成果更多更好地惠及民生。

为更好实现发展目标,规划提出7项重点任务:加强城市发展规律与城镇空间布局研究;加强城市更新与品质提升系统技术研究;加强智能

建造和智慧运维核心技术装备研发;加强绿色健康韧性建筑与基础设施研究;加强城镇发展低碳转型系统研究;加强文物科技创新与城市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加强文化旅游融合与公共文化服务科技创新。

值得注意的是,规划还从加强人才培养支持力度等6个方面提出了具体保障措施,如通过各类人才计划,加快培养领域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和评价体系,以国家科技计划项目为纽带,重点培养中青年科研骨干。重点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持续发展,建设行业专家智库。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承担重大科研项目,开展独立性和原创性研究等。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公布 《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抗原检测具有感染早期灵敏度高特点,为指导有需求人员自主、规范做好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8日公布《新冠病毒抗原检测应用方案》。该应用方案适用于有自主抗原检测需求人员;人员密集场所的人员,如大型企业、工地、大学等;居家老年人和养老机构中的老年人。

对有自主抗原检测需求人员,方案明确,所有人员均可以按照自主、自愿的原则,随时进行自我抗原检测。若抗原检测阳性,自主抗原检测人员向所在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报告抗原检测阳性结果。没有症状或症状轻微时,居家隔离治疗,按照居家隔离治疗人员用药指引,选择适宜的药物治疗。症状加重时,由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时协助前往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就诊。

对人员密集场所的人员,方案明确,此类人员若抗原检测阳性,向所在机构及所在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报告抗原检测阳性结果。无症状或症状轻微时,暂停工作或学习,在居所进行隔离治疗,按照居家隔离人员用药指引,选择适宜的药物治疗。

通过网约车等跨区域出行乘客 不再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交通运输部8日发布通知,将优化核酸检测查验措施,对通过道路水路客运、公交、出租车(网约车)跨区域出行乘客不再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配合属地联防联控机制取消落地检。

据了解,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近日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要求更加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涉交通运输工作。

根据这份名为《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交通运输工作的通知》,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落实“非高风险区不得限制人员流动,不得停工、停产、停业”要求,不得随意暂停或者限制非高风险区客运服务。在当地联防联控机制领导下,做好高风险区应急出行服务保障。

通知指出,要配合有关部门落实公路及航道、

症状加重时,及时前往所在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或者辖区的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就诊。

对居家老年人和养老机构老年人,方案明确,此类人均可自主购买抗原检测试剂。其所在地级市/区县,要按照辖区老年人数量及每周抗原检测频次,免费为老年人发放抗原检测试剂。同时,此类人员应当每周开展2次抗原检测,也可以随时自主进行抗原检测。若抗原检测阳性,由其家人或者养老机构向所在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报告抗原检测阳性结果。无症状或症状轻微时,居家老年人按照居家隔离人员用药指引,在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约服务医务人员指导下,选择适宜的药物治疗。养老机构选择相对独立的房间,按照居家隔离人员用药指引,在内设医疗机构医务人员指导下,选择适宜的药物治疗。无论是居家老年人还是养老机构老年人,症状加重时,都应当及时前往三级医院就诊。

方案规定,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单位进行抗原检测试剂储备,每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服务人口总数的15-20%储备抗原检测试剂。所有人员抗原检测阴性,均可以正常工作、学习、生活。

船闸防疫检查点“应撤尽撤”,不得随意限制车船通行。不得以疫情防控为由擅自关停高速公路服务区、港口码头、铁路车站、航空机场和邮政快递分拨中心。严禁擅自阻断或关闭高速公路、普通公路、航道船闸。

通知强调,要认真组织交通物流一线从业人员纳入“白名单”管理,督促做好个人防护、疫苗接种和健康监测。根据防疫工作需要,可开展抗原检测。对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核酸检测,其他人员愿检尽检。

通知要求,各相关单位要会同有关部门督促指导重点客货运输枢纽场站、干线公路、干线航道、通航建筑物、公路(水上)服务区等管理单位和港口企业、运输企业等,优化完善从业人员感染新冠病毒应急预案,加强人员管理,完善应对处置措施,确保工作不乱、服务不断。

天津重庆市委 主要负责同志职务调整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日前,中共中央决定:李鸿忠同志不再兼任天津市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陈敏尔同志兼任天津市委委员、常委、书记。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日前,中共中央决定:陈敏尔同志不再兼任重庆市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袁家军同志兼任重庆市委委员、常委、书记。

普京:俄罗斯不会 首先使用核武器

综合新华社电 俄罗斯总统普京7日说,俄罗斯不会首先使用核武器,只是将其视作一种防御方式和反击手段。

普京当天以视频形式召开公民社会和人权发展委员会年度会议时表示,核战争威胁正在增加。俄罗斯将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核武器视作一种防御手段,即只有在自身受到打击的情况下才会予以还击。

普京强调,俄罗斯没有失去理智,不会在世界各地“挥舞核武大棒”,而是将核武器作为防止冲突扩大的威慑性因素。他说,与美国不同,俄未在其他国家部署战术核武器。俄以前没有、以后也不会向任何国家转让其核武器。

普京还表示,俄方30万名应征入伍人员中有15万部署在俄对乌特别军事行动区域,其中约7.7万人进入作战部队。其余人员在二、三线部队当中,或承担地方防御任务,或额外受训。其余15万人并未被派往特别军事行动区域,仍在接受培训。他说,现在俄罗斯没有必要进行额外动员。

另据俄罗斯《消息报》8日报道,俄外交部副部长里亚布科夫接受该报采访时说,俄美关于战略稳定和削减战略武器谈判已暂停,但谈判没有终止。美国越来越深地介入乌克兰及其周边地区的事务,导致局势越来越危险。俄方认为,当前不是进行会面的时机。俄罗斯不可能在战略稳定问题上单方面让步,但准备在平等和平衡的基础上与美国恢复对话。

此外,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战略沟通协调员约翰·柯比7日在一场媒体吹风会上表示,美国未鼓励乌克兰打击俄罗斯境内目标,也未帮助乌方获得这一能力。美国向乌方明确表达对战事升级的担忧并就乌使用美国援助武器的责任问题与乌方进行过对话。打击俄境内目标等是乌方的军事行动计划,是否执行取决于乌方,应由乌方作出说明。

我国汽车保有量达到3.18亿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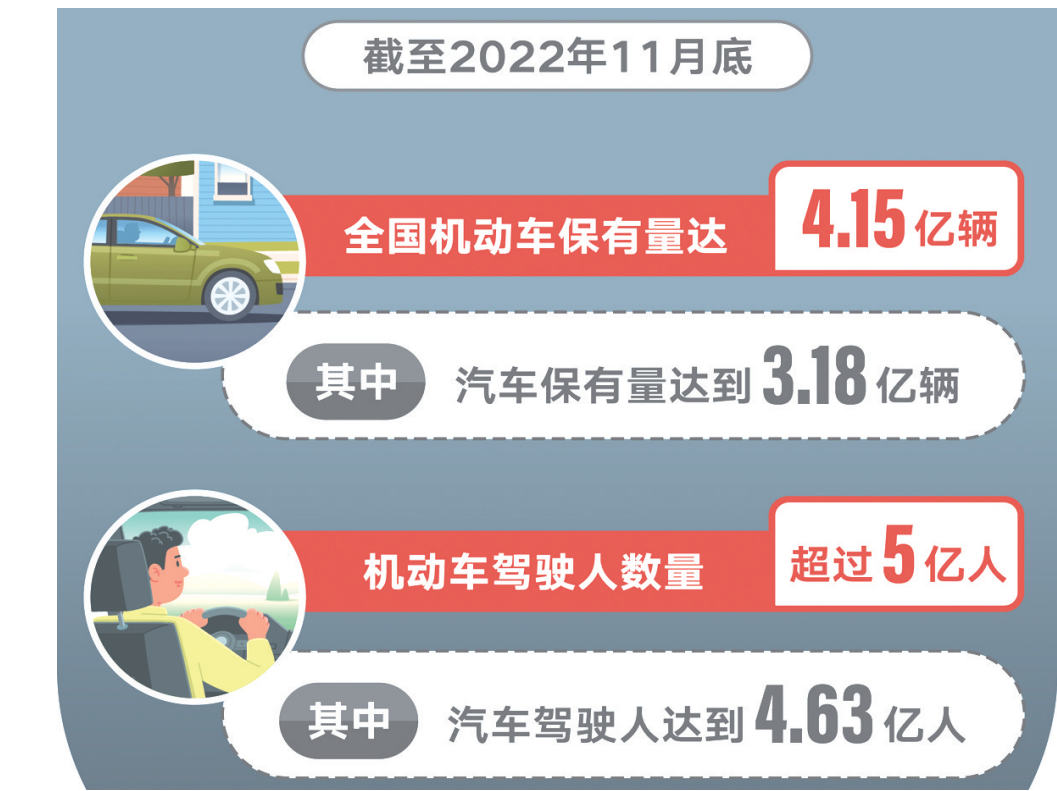
机动车和驾驶人总量均居世界第一

新华社北京12月8日电 公安部8日发布最新数据,截至2022年11月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15亿辆,其中汽车保有量达到3.18亿辆;机动车驾驶人数量超过5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达到4.63亿人。目前,机动车和驾驶人总量均居世界第一。

新时代十年,我国全面跨入汽车社会,交通出行结构发生根本性变化,汽车出行成为交通常态。

汽车走进千家万户,成为普通家庭的消费品、必需品,驾驶技能从职业技能成为基本生活技能。近年来,汽车保有量年均增量超2000万辆,千人汽车保有量达到225辆,平均每百户家庭拥有汽车达到60辆。自2014年以来,驾驶人数量持续快速增长,年均增加2500万人。目前,我国驾驶人数量占成年人数量近50%,每2个成年人中即有1人持有驾驶证。3年以内驾龄的驾驶人达1.03亿人,占比20.6%;25岁以下低年龄驾驶人达544.8万人,占比10.9%,大学生成为学车领证的重要群体。汽车保有量及汽车驾驶人数量占机动车及驾驶人总量的比例分别达到76.6%和92.6%。

机动车和驾驶人增长重心逐步由东部向中西部地区、由城市向农村转移。十年间,东、中、西部地区驾驶人增速分别为9.7%、10.3%、11.9%。机动车驾驶人超过100万人的城市达到181个,占全国城市数量54%,其中超过500万人的城市达12个。农村地区机动车驾驶人年均增量超1300万人,目前已达2.89亿人,占全国驾驶人总数的57.8%。此外,农村地区机动车保有量



达到2.08亿辆,其中汽车1.4亿辆,分别占全国50.2%、44.1%。

在机动车、驾驶人数量猛增的情况下,全国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总体稳定,万车死亡率下降37.2%,较大道路交通事故起数下降59.3%,重特

大道路交通事故起数下降84%。130多项便民利企交管改革措施接续推出、稳妥落地。驾驶人安全文明素养不断提升,“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观念深入人心,礼让斑马线、“一盔一带”成为交通新风尚。